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蔡惠萍
電話：(03)3322101-7418
傳真：(03)3358254
電子信箱：062118@ms.tyc.edu.tw

裝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40021667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計畫(00216671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4年度「教師閱讀指導證照審查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推動「閱讀桃花源」四年計畫－104年度閱讀教育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審查送件日期為104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至4月30日（星期四）。

三、本案審查國中及國小分開受理，審查送件資料請以校為單位，依教育階段分別送至平興國小教務處（地址：平鎮區廣泰路168號，電話：4029323分機210）及平南國中教務處（地址：平鎮區中豐路南勢二段340號，電話4392164分機210）。

線

四、本案送審說明及應注意事項請詳參附件計畫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副本：本局中等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4-07 14:58:39

教務處　104/04/07 15:09
1040002123　有附件